

井研县农业农村局 井研县财政局 文件

井农发〔2020〕5号

井研县农业农村局 井研县财政局 关于印发《井研县2020年农机贷款贴息试点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研城街道办事处：

根据《农业农村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2019年农业生产发展等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农计财发〔2019〕6号）和《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川府发〔2019〕24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了《井研县2020年农机贷款贴息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井研县农业农村局



井研县财政局
2020年1月17日

井研县 2020 年农机贷款贴息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农业农村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 2019 年农业生产发展等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农计财发〔2019〕6 号）和《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川府发〔2019〕24 号）文件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紧紧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农业高质量发展、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发展的新需求，以信息化为支撑，对广大农业生产经营者优先积极购机、用机给予贷款贴息支持，以购机贷款贴息补助缓解购机者“贷款难、贷款贵”问题，为创新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使用与管理方式探索可复制推广的试点经验，更好发挥惠农政策对农业机械化转型升级的推进带动作用。

二、购机贷款贴息试点内容

（一）试点范围：全县。

（二）贴息对象：对农业生产经营者优先购置中央补贴额 1 万元及以上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和插秧机等给予购机贷款贴息。试点前通过银行贷款购机，仍在正常还款期间的，同等享受贴息政策。

（三）贴息标准：按照一年期基准利率的 70% 给予贴息，对展期、逾期的银行贷款不予贴息，贴息金额每户每年不超过 10 万元。计息金额为购机总款扣除农机购置补贴后的金额。计息时

间最高为 12 个月，低于 12 个月的按实际时间计算。

三、操作流程

采取申请、放款、还款、贴息的工作流程，鼓励全程引进农业担保公司参与试点工作。

（一）贷款购机：符合购机贴息条件的农业生产经营者向银行提出购机贷款，购置的农业机械需安装与“三合一”平台匹配的物联网终端。

（二）贴息申请：贴息借款人向井研县农业农村局提出购机贷款贴息申请，并提交相关材料。

（三）审核兑付：县农业农村局汇总审核辖区内购机贷款贴息资金申请材料，公示 30 天，无异议的，报县财政局审核，并及时兑付。

四、资金渠道及规模

（一）资金渠道。试点资金在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中统筹安排。

（二）资金规模。在优先兑付农机购置补贴前提下，购机贷款贴息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下达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的 30%。具体额度由县级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研究确定。

五、相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高度重视试点工作，密切沟通配合，明确职责分工，形成工作合力。在实施过程中，重大事项须提交县级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集体研究决

策。

（二）加强政策宣传。各镇、街道办事处要高度重视，充分利用会议、广播、短信等多种形式加强政策宣传，提高群众的知晓度。

（三）强化工作责任。各镇、街道办事处要落实工作责任，完善工作措施，规范操作程序，严格工作纪律。加强对违规行为的调查处理工作，对涉嫌较重或严重的违规行为，及时报请农业农村局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给予处理。在调查处理违规行为过程中，发现涉嫌违纪违法的，要及时报告纪检监察机关；发现农机产销企业、补贴申请者违法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本试点期自文件印发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 附件：1.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综合奖补贷款贴息申请表
2.XX 年度 XX 县农机购置补贴综合奖补贷款贴息信息公示（公告）表
3.XX 年度 XX 县农机购置补贴综合奖补三合一信息公示（公告）
4.井研县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附件 1

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综合奖补贷款贴息申请表

购机者 信息	姓名/组织			联系电话				
	身份证/社会 信用代码			身份证（清册） 地址				
	社保卡/ 对分帐号			开户行				
机具品目	机具数量 （台）	补贴总额 （元）	购机总款 （元）	贷款总额 （元）	贷款期限 （月）	贷款利息 （元）	贴息标准 （%）	贷款贴息 额 （元）
拖拉机								
联合收 获机								
插秧机								
合计					---		---	
<p>我已知晓并严格执行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综合奖补贷款贴息规定的和要求。已真实购机，提供的材料真实准确。我若违反政策规定，自行承担相关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购机者（签字）： 年 月 日</p>								
县级农业 农村部门 意见	年 月 日							
县级财政 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备注：提交申请表时，同时提交当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资金申请表、贴息贷款人居民身份证、社会信用代码、购机贷款合同（担保合同）、银行贷款本息偿还流水单、机具购置凭据及农机牌证、对公帐户或社会保障卡等复印件，以及承诺书。

附件 2

XX 年度 XX 县农机购置补贴综合奖补贷款贴息信息公示（公告）表

序号	购机者			补贴机具							贷款贴息				
	所在乡 (镇)	所在村 (组)	购机者 姓名	机具 品目	生产 厂家	产品 名称	购买 机型	购买 数量 (台)	单台 销售 价格 (元)	单台 补贴 价格 (元)	贷款 金额 (元)	贷款 期限 (月)	贷款 利息 (元)	贴息 标准 (%)	贷款 贴息 额 (元)

附件 3

XX 年度 XX 县农机购置补贴综合奖补贷款贴息信息公示（公告）表

序号	购机者			补贴机具							补贴资金（元）	
	所在乡（镇）	所在村（组）	购机者姓名	机具品目	生产厂家	产品名称	购买机型	购买数量（台）	单台销售价格（元）	贷款期限（月）	单台补贴额	总补贴额
合计												

附件 4

井研县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	廖 雷	井研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
副组长：	程 宇	井研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黄学文	井研县财政局局长
成 员：	尹建宏	井研县农业农村局总经济师
	熊勤建	井研县财政局副局长
	张 军	井研县农业农村局农机化股股长
	李杰文	井研县财政局农财股股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主任由尹建宏同志兼任。

井研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0年1月17日印发
